

# 概 述

## 民国时期的丝绸业

丝绸是中国五千多年前的重大发明，后经丝绸之路远播全球。世界人民誉丝绸为“纤维皇后”，称中国为“Seres”（丝国），丝绸是中国的“国宝”，在历史上始终是富国裕民和美化人类的“世界型”商品。但这个“世界型”商品，不仅与国内政治经济关系极大，而且受世界间许多关系的很大影响。如在 18 世纪的世界技术革命后，意大利和法国大力开展科学养蚕和防治桑、蚕病虫害，改进丝绸机械，增加品种花色，蚕丝生产发展很快。特别是日本自 1868 年明治维新后，采纳首相松方正义的二线（丝线和航线。丝线作为出口物资，航线进行进出口贸易，输出丝绸和运回必需材料）国策，虚心学习西欧养蚕科学，引进先进技术，兴办丝绸教育，统一经营管理，设立专利和各项奖励措施等等，因此，日本蚕丝业突飞猛进。中国至 1911 年清宣统末年，由于墨守陈规，科技落后，全国虽还产丝 13640 吨，但从 1871~1875 年平均年占世界主产国产丝量的 60.74% 下降为 44.96%。而日本同期产丝却增至 12804 吨，从占世界主产国产丝量的 9.25% 提高到 42.21%。特别是日本出口丝绸增大，1911 年出口生丝 8674 吨，收汇 6224 万美元，比我国出口生丝 5812

吨,收汇 6324 万美元分别超过 49%和 77%。而且日本千方百计采取一切措施,力争取代中国丝绸在世界市场上的垄断地位。因此,中国丝绸生产和出口都处于困难境地。

在 1912~1949 年的 38 年间,中国丝绸饱经风霜。其中有创历史的最高记录,也有降到历史的最低点记录。1912 年民国成立时,中国丝绸产销有好转迹象,当年生产生丝 15333 吨,出口 7371 吨,收汇 4418 万美元,出口丝缦(含成品)收汇 6919 万美元,占全国出口总值的 25.24%。1929 年是民国丝绸产销的最好年景,当年生产生丝 16551 吨,出口 9705 吨,收汇 8790 万美元,出口丝绸(含成品)12170 万美元,占全国出口总值的 18.72%。但至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中国丝绸产销降至历史最低点,当年只产生丝 1440 吨,出口 283 吨,收汇 35 万美元,出口丝缦(含成品)收汇 265 万美元,占全国出口总值的 1.64%。纵观民国时期的 38 年,中国丝绸历经兴衰周折。

1911 年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数千年的封建统治,建立了中华民国,他重视丝绸生产,在“实业计划”中提出“按照四亿五千万人的需要,每人平均用绸 2.5 米,则需蚕茧 85 万吨,生丝 71000 吨,绸缎 112500 万米,缫丝机 236666 台,织绸机 94000 台”。“现今日本、意大利、法兰西诸国,已起而与中国争此商业,因此诸国已应用科学方法于养蚕制丝之事,而中国固守数千年以来之同样旧法。世界对于蚕丝之需要,既逐日增加,则养蚕制丝之改良,将为甚有利益之事。如意国际发展计划,应于每一养蚕之县,设立科学局所,指导意见,以无病蚕子供给之。此等局所,当受中央机

关监督，同时司买蚕茧之事，使农民可得善价，次乃于适当地方设缫丝所，采用新式机器，以备国内国外之消费，最后乃设制绸工场，以应国内国外之需求。”孙中山在“民生主义”里又提出，“中国要改良丝业来增加生产，便要一般养蚕家都学外国科学方法，把蚕种和桑叶都来改良。蚕种和桑叶改良之后，更要把纺丝的方法过细考究，把丝的种类品质和色泽分别改良，中国的丝业便可以逐渐进步，才可以和外国丝去竞争。如果中国的桑叶、蚕种和丝质没有改良，还是老守旧法，中国的丝业不止是失败，恐怕要归天然的淘汰，处于完全消灭”。

孙中山先生在 1925 年逝世，虽执政时间不长，但其主张深入人心，而且影响很大。可是民国的政局不稳，其间经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军阀混战，新兴力量与各种旧势力的斗争层出不穷。及至 1927 年国民政府建于南京后，开始了国民经济的建设工作，迄至 1937 年的 10 年间社会经济得到一定程度的发展。1931 年桑蚕茧产量高达 22.05 万吨，创历史最高记录。但中国蚕丝业遭受日本蚕丝出口的威胁。1936 年只出口生丝 3714 吨，而日本此时却出口 30318 吨，几乎垄断国际丝绸市场。其中日本向美国出口生丝 24795 吨，占美国总进口量 26647 吨的 93.05% 而中国只对美国出口 1288 吨，仅占 4.99%。因此，中国蚕丝产量渐减，1937 年只产丝 11346 吨，比 1911 年还减少 17%。中国蚕丝产量占世界主产国蚕丝产量的比重，从 1931 年的 44.96% 降低到 1937 年的 20.17%。而日本同年产丝量却增至 41870 吨，比 1911 年增加 2.27 倍，占世界主产国蚕丝产量的比重，从

42.21%提高到 74.41%。在此期间 日本丝绸出口总额几乎要占日本总出口额的 20%以上，对日本发展经济有着重要作用 成为日本的“ 功勋产业 ”。此时此刻 中国蚕丝业虽然正处于困难时期，但是我国许多爱国和有远见卓识的蚕丝业实业界和科技界人士，秉承孙中山先生主张，在国事如麻的隙缝中努力拼搏，曾先后创办了蚕丝职业学校 41 所，在大专院校中设有蚕丝 桑 系的 6 所，设有蚕丝科研试验机构的 9 所，并派遣许多留学生去法国、日本等国学习蚕桑、丝绸生产新技术，引进西欧和日本蚕种、缫丝和织绸技术设备，还运用外资改造中国旧有传统丝绸生产机械等，当时国家在政策上和经济上也给予一定支持。因此，中国丝绸业界有信心克服困难，争取新的发展。

1937 年抗日战争开始，我国沦陷区的蚕丝业遭到日寇的严重破坏，而大后方的蚕丝业，在原基础上有所发展。“1939 年 2 月 23 日蒋介石在重庆与蚕丝工作者座谈时谈到 今后养蚕 旧法必须革新 土种必须改良 必须先使养蚕农民栽好桑树，多多养蚕，藉以增加蚕茧生产量，提高蚕农收入，俟蚕农生活富裕，兴趣提高，再灌输新技术、新措施，然后始以达到蚕丝增产的目的。全国更应有整个长期计划 ”（尹良莹，《蚕丝文集》）。各部门也引起重视。1941 年 12 月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世界最大的用丝户美国，由于生丝来源断绝，悉心研究代用品合成纤维并取得成功，以致生丝需要量锐减。在抗战期间，我国蚕丝生产和出口都大大减少。

华东和华南主要蚕丝基地遭受日寇严重破坏，1945 年抗日战争胜利，非短期内所能恢复，同时解放战争开始，迄

至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全国只有缫丝机 158765 绪，织绸机 40700 台，是年只产桑蚕茧 3.09 万吨，柞蚕茧 1.19 万吨，桑蚕丝 1440 吨，柞蚕丝 61 吨，绸缎 5000 万米，出口丝绸收入外汇仅 265 万美元，这是中国丝绸业产销的最低点，整个丝绸业已呈奄奄一息的局面。

在民国的 38 年间，中国丝绸业虽历经兴衰周折，但总的生产技术还是前进的，拥有一支有理论、有实践的科技队伍，还有引进的部分丝绸先进设备，更有培养人才的大中专院系，以及进行丝绸科研的研究和试验机构，等等，奠定了发展蚕丝生产的一些基础。应该肯定，民国时期的丝绸业，也是祖国丝绸业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环节，有必要据实直书，载之史册，不忘先哲的创业，并为后世的借鉴。

# 第 一 篇

## 民国初年至抗战前的丝绸业

(1912~1937 年 )

1912~1937 年民国初年至抗日战争开始，从推翻满清皇朝 267 年的统治，成立中华民国，以至抗日战争开始的 26 年间，中国丝绸业受袁世凯称帝、张勋护溥仪复辟、北伐、国内战争，特别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严重的世界经济危机和日本大举侵犯东北等等的影晌，各年各省丝绸产销有兴有衰。如蚕茧产量最高年是 1931 年的 22.05 万吨，生丝产量最高年是 1929 年的 16551 吨，丝绸出口值最高年是 1926 年的 14542 万美元，占全国出口总值的 22.14%。蚕茧产量最低年是 1918 年的 12.03 万吨，生丝产量最低年是 1934 年的 1.1 万吨，丝绸业出口最低年是 1932 年的 1965 万美元，占全国出口总值的 11.72%。但应肯定，各年丝绸产销虽有兴衰，而蚕丝生产技术和教育科研是大有进展的，如桑苗、蚕种、丝绸设备等的改良和引进，蚕丝学校和科研机构的兴办，都对发展中国产丝事业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 第一章 养蚕业

## 第一节 蚕区分布

我国至清代时，或由于千百年来利用桑树自然资源养蚕缫丝、自打丝线供制土绸或刺绣，以为衣饰，或鉴于门户开放后生丝生产有利可图，开始发展蚕业，扩大丝绸出口。全国除青海、西藏和内蒙古外，各地都有蚕丝业，为我国丝绸业的雄厚原料基地。在这广袤的领域内，气候温和、劳力充足、雨水调匀，天然适于桑和蚕的生长发育以及自然小农经济的发展。1912年民国成立，蚕区更有扩大，迄至1937年，全国各地的蚕业主产地为：

浙江省——杭州、萧山、嵊县、新昌、余杭、诸暨、海宁、嘉兴、嘉善、平湖、吴兴、富阳、武康、上虞、崇德、德清、奉化、长兴、海盐、桐乡。当时在75个县中，有58个县产蚕丝，其中以杭州、嘉兴、海宁、吴兴、桐乡为最盛，长兴、海盐、诸暨次之。

江苏省——无锡、江阴、武进、宜兴、溧阳、金坛、镇江、南京、丹阳、苏州、吴江、吴县、震泽、昆山、常熟、江都、江宁、如皋、泰兴。全省61个县中，有44个县以养蚕为副业，其中以吴江、吴县、无锡、江阴、武进、宜兴、溧阳、江宁、金坛、丹阳为最盛。

安徽省——天长、贵池、广德、泾县、当涂、青阳、郎溪、宣城、铜官、大通、南陵、阜阳、太和、亳县、英山、涡阳。

湖北省——沔阳、天门、汉川、沙市、河溶、江口、松滋、宜都、宜昌、襄阳、麻城、罗田、圻水、江陵、黄冈、嘉鱼、老虎口。

湖南省——津市、桃源、益阳、衡州。

四川省——乐山、潼川、绵州、成都、保宁、顺庆、叙州、雅州、资州、重庆、眉州、宁远、夔州、绥定、忠州、合川、万县、开县、阆中。

山东省——青州、益都、临朐、周村、张店、淄川、博山、泰安、济南、莱芜、新台、蒙阴、沂水、滕县、安邱、潍县、昌乐、寿光、临淄。全省 107 个县中，有 60 个县产蚕丝。

广东省——顺德、南海、新会、三水、中山、番禺、东莞、鹤山、四会、清远、肇庆、惠阳。主产区为顺德，其次为中山、南海、新会、三水、番禺。

广西省——苍梧、藤县、平南、容县、平乐。

河南省——开封、陈州、归德、南阳、鲁山、汝宁、镇平、光州。

山西省——潞安、泽州、宁武、蒲州。

陕西省——汉水、凤翔、岐山。

江西省——鄱阳、南城、德化。

河北省——高阳、安肃、宣化、赤城、长垣。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鄯善、哈密、和田。

云南省——楚雄、蒙化、保山。

贵州省——绥阳、正安、道真。

台湾省——大湖、三义、苗栗。

以上除四川、山东和湖北三省为黄茧产区外，广东、河南、陕西、山西、安徽、新疆等是杂色茧产区，江浙是纯白茧产区。茧丝产量最高者为浙江、广东、四川和江苏四省，它们的合计产茧量和产丝量各占全国的 87% 左右。1911~1937 年全国的产丝量如附录表二所示，年平均 13500 余吨，最高达 16550 余吨。

在 1912~1937 年的 26 年中，各省间的产茧量和蚕区兴衰的变化是很大的，主要原因是蚕茧和生丝作为国际和国内市场的商品，其价格受到供需经济规律的制约。国际经济不景气，人造丝的冲击，国内政治的动荡，日丝的竞争以及帝国主义对丝价的压制，都是导致中国蚕丝业大幅度衰落的因素。当然，在一定范围内，也有的是由于天灾、饲养成绩不良、经营不善等原因而造成衰亡，同时也有不少地区在此期间兴起或保持稳定。从整个国家来说，有预见性地制定一系列产业保护政策以及各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对一个产业的稳定发展是十分必要的。

## 第二节 各省蚕业概况

### 一、江苏省

江苏是全国蚕业的老区，从南朝起开始发展，至南宋，蚕业已在苏南各县成为普遍的副业。在元代遭破坏，明初时蚕业已十分零落，只有苏州和吴江，与浙江的杭嘉湖一带，是当时全国蚕丝业最繁荣、技术最先进的地区。1842 年以后，五口通商，我国蚕业起了很大的变化，生丝变为外销的

重要商品。外商高价搜求生丝，刺激了太湖流域蚕业的发展，无锡便是新兴的一个蚕区。以后江阴、武进、宜兴、丹阳、溧阳等接踵而起，迄至二三十年代之交，形成以无锡为中心的原料茧生产基地：一方自苏州至吴江，沿太湖，经震泽、平望而达于浙江的南浔、嘉兴；一方自常州向西南扩充，经过宜兴、金坛而至溧阳、溧水；一方自无锡向北至常熟、江阴，更越长江至海门、南通、靖江和淮阴，形成了全国蚕丝生产、科技最开放最先进的地区。与发展蚕丝业相配合的，有栽桑业（叶行）、蚕种制造业（种场）、蚕茧流通业（茧行）、生丝制造业（丝厂）、桑苗业、蚕种买卖、蚕丝生产科技管理机构等十多个行业。

江苏蚕业从清末直至 1929 年世界经济危机的这段时间里，蚕丝一直在发展，1931 年达最盛期，直至抗战前夕，蚕丝业都在发展。桑园面积最多时达 118 万亩，年产丝 2500~4000 吨。1921 年前养蚕全部用土种，除自制外，一部分来自浙江，1927 年起广泛开设改良蚕种制造场，至 1937 年达 110 所。在此期间，蚕农乐于饲养改良种，土种近于绝迹，为全国接受新技术最敏感之省。1934 年 2 月，江苏省政府设立江苏省蚕业改进管理委员会，在无锡、金坛设立蚕桑模范区，在武进、溧阳、江阴、宜兴、丹阳、吴县、吴江、扬中、江都、句容、镇江等 11 县设蚕桑改良区，实施茧行、种场的统一管理以及蚕户训练和技术指导，蚕业发展很快。此外，缫丝业和织绸业也同样最早步入现代化行列，所以，农民生产的蚕茧，很早就被作为商品。

1934 年设蚕桑模范区和蚕桑改良区的 12 县有春茧行

498 家 茧灶 7672 乘, 烘茧机 4 台 收鲜茧 8953 吨 ;秋期 11 县开业茧行就有 155 家 茧灶 1185 乘, 收购鲜茧 4224 吨。全省共计茧行 1296 家 茧灶 13963 乘。

1935 年全省 15 县统计: 春期开业茧行 388 家, 茧灶 5067 乘, 收购改良茧 9510 吨 土种茧 606 吨 秋期开业茧行 365 家, 茧灶 3708 乘, 收茧 6655 吨(《江苏建设》3(3), 1936.3)。

江苏推广改良种, 始于 1899 年从杭州蚕学馆取来纯系分离种, 在江宁(现南京)农村试养, 成绩尚好, 以后江苏省女子蚕业学校和公营私营蚕种场也纷纷制纯种推广。1924 年春起, 省女子蚕业学校在吴县旺米山和吴江开弦弓两地在推广改良种的同时, 组织养蚕指导所, 取得良好的成绩, 加速了推广改良种的步伐。1927 年在日本专家白泽干的指导下, 由中国合众蚕桑改良会镇江蚕种场制秋用蚕种 11000 余张, 大部分分发给在无锡农村饲养, 开创了我国长江流域多次养蚕的先例。从此以后, 秋种的饲养量往往超过春种, 在全年产茧量中占着很大的比重。江苏省历年蚕种销售量如表 1-1-1 所示。

表 1-1-1 江苏省历年蚕种销售量

年份	春种 (万张)	秋种 (万张)	晚秋种 (万张)	全年合计 (万张)	备注
1930	约 50.0	66.9769	—	约 117	秋季天气久旱, 桑叶凋萎, 故秋种 销售低
1931	约 65.0	约 80.0	—	约 145	
1932	50.0	40.0	—	约 90	

续表

年份	春种 (万张)	秋种 (万张)	晚秋种 (万张)	全年合计 (万张)	备注
1933	53.0	75.0	—	约 128	
1934	80.0	28.8737	—	约 109	
1935	65.3	72.4	—	141.7	
1936	122.5	75.1	1.1	197.8	

1936 年全省产鲜茧 春茧 20493 吨 秋茧 6499 吨 共计 26992 吨。

## 二、浙江省

浙江省是我国蚕业起源地之一，但在漫长的时期内，发展缓慢，至南朝时略有起色。而至南宋，一跃而为全国的重点蚕丝产区，并代代延续。这与浙江省气候地理条件适于蚕桑生产有关。清末，由于主张维新的杭州太守林启首先在杭州创办蚕学馆，培养蚕丝新技术人才，选育繁育改良蚕种，派出学生下农村作技术指导，在全国开蚕丝业改良的先河。民国以来 学校、试验场、改良机构、种场和丝厂的设置也早于其他省。最盛时为 1931 年 全省桑园面积 265 万亩 产茧 6.8 万吨，居全国首位。但由于蚕丝产区保守思想以及经济实力薄弱，新旧间差距极大，迄至抗战前夕，在大量推广改良蚕种的同时，饲养土种的比例仍很大；推广新技术养蚕的地区十分广阔，而老法养蚕的也很多；机械丝厂兴起，而土丝产量仍有极大的比重，户户机杼之声昼夜不绝，不少地区仍以织土绸为副业。养蚕规模较大，亦有以养蚕为主业的。

浙江省是推广改良种最早的省份，但因其饲养量大，改良种供应不足，同时由于群众的习惯势力和依附土种专业制种等众多原因，长期以来，饲养土种的比例一直很大。

农村饲养改良蚕种数量，1912年只有少量，1916年起全省就有数百张至千余张。浙江省饲养改良蚕种销售量如表 1-1-2 所示。

表 1-1-2 浙江省饲养改良蚕种销售量

年份	春种 (万张)	秋种 (万张)	全年合计 (万张)	备注
1912			少量饲养	
1916			数百张至千余张	
1925			万余张	
1926			0.5138	
1928	1.55	0.05		
1929		6~7		
1930		13		
1933	17.94	21.65	39.59	
1934	36.1	47.5	83.60	
1935	77.4	42.2	119.60	
1936	77.4	42.2;5(晚秋种)	124.6	
1937	123.1	95.9;7.5(晚秋种)	226.5	

在一二十年代浙江饲养改良种的数量难以统计，由于它通过个人来自江苏或日本种贩，无统计资料。

在推广改良种的过程中，有着长期的摸索过程。开始时曾有引进的日本纯种、从我国土种中纯系分离出来的纯种、

从欧洲引进的一化性黄茧种等等。由于品种性状没有结合本地实际情况，饲养成绩不良，遭到群众的抵制。1925年起本省首先仿照日本，制成诸桂×赤熟杂交种 1 万张，1926 年推广，以后在全国推开，对品种的选择和制种形式，亦步亦趋地仿效日本。

1915 年估计成片桑园面积有 136.92 万亩 零星桑园折算面积 21.71 万亩 合计 158.63 万亩。1923 年统计全省桑园面积 265.82 万亩。其中吴兴 54.6 万亩 杭县 35.6 万亩，嘉兴和海宁各 35 万余亩 桐乡 18.3 万亩，其余为 1~10 万亩的有 14 个县。

1928 年，浙江大学蚕桑系对各县蚕业生产比重进行调查，蚕户占农户 100% 的有吴兴、海宁和嘉兴 3 个县，占 90% 以上的有海盐、昌化、桐乡、崇德和德清等 5 个县。

### 三、四川省

四川省为我国蚕丝业老区，曾有学者认为，四川亦是我国蚕业起源地之一。自秦汉迄至清代，蚕丝生产均占较大的比重。

民国成立以后，蚕业继续发展，1925~1928 年可称为历史上的兴盛期，桑园面积 58.58 万亩，1925 年产茧达 3.55 万吨，创历史最高水平。此时丝价昂贵，每担丝值银 1600 两，即“一两生丝一两银”。川丝年产量曾达 2400 吨，总值 1 亿元。川丝出口占四川出口物资总额的 22%~40%，但在 1931 年以后，与全国各地一样，由于复杂的国内外政治经济等原因，四川蚕丝业走向衰落，见表 1-1-3 所示。

表 1-1-3 四川各区兴衰期的产丝量

区 别	兴盛期(1927~1928 年) (吨)	衰落期(1934~1935 年) (吨)
川北区	1200	138
川南区	600	144
川东区	180	18
下川南区	120	18
下川东区	120	6
其他区	180	6
合计	2400	330

资料来源 尹良莹,《四川蚕业改进史》,30~31 页。

1933 年成立川丝整理委员会,组织丝厂 11 家成立大华生丝公司,以谋复兴,无奈丝价下跌,销路停滞,乃告失败。1934 年全国经济委员会蚕丝改良委员会在巴县、三台等处设立指导所,无价配发改良种,虽受群众欢迎,但仍挽救不了大局。

1936 年春,四川省蚕桑改良场在南充成立。以此为转机四川的蚕业推广、改良工作出现了生机,技术推广、桑苗培育、蚕种改良和制造、蚕业教育兴办等得到全面发展。以后,四川丝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经营各蚕种场,农村部分另成立四川省蚕业推广委员会,使管理推广工作进展十分迅速。

四川蚕茧大多用于自缫土丝,也有少量蚕茧通过“茧市”进行交易。交易时买卖双方商定茧价。由“公秤”称量后即收付茧款。机械缫丝厂则到原料茧产地收茧,收购后在当

地设置的干燥室内进行杀蛹（90℃）和干燥（80℃），干茧用纸袋包装储藏。

四川养蚕所用蚕种，向来以当地三眠一化的黄茧土种为主，也有少数白茧种，凡是养蚕地区，同时也是制种地区。在 1934 年以前，仅在机关、学校进行改良蚕种试验。1934～1936 年可称为改良种的发轫时期，当时有识之士开始从江苏、浙江引进改良种分发给蚕农试养，获得群众信赖。1936 年后，改良种开始在农村逐步推广。是年春，创设蚕丝改良场于南充，内设制种股，并在多处设立蚕种场，从事生产改良蚕种和分发给蚕农饲养工作。省府认为蚕种是整个蚕丝事业兴败的关键，因此决定由蚕丝改良场统筹制造蚕种，禁止私人经营。1937 年 12 月，拟对蚕种进行独立经营而成立四川省营蚕种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后归并入四川丝业公司统一经营，计有南充、西充、仁和、盐亭、三台、万安寺、阆中、北碚、巴县、乐山等 10 个种场。全年制种量由 1936 年的 2.917 万张增加到 1937 年的 11.0788 万张，其中有秋种 4.4841 万张，为四川扩大秋蚕饲养创造了条件。

#### 四、山东省

山东省在公元前 20 世纪前就是盛产桑蚕丝和柞蚕丝的地区，至汉代“织作冰纨、绮、绣，纯丽之物，号为冠带衣履天下”（《汉书·地理志》），一向为盛产丝绸的地区。但历遭天灾兵祸，蚕业基础破坏。清末，日本经济势力渗透，有意设丝厂收购生丝。民国以来，亦进入改革的行列。

山东蚕桑学校最早从江浙购入改良蚕种，比较重要的如新圆、浒桂等。据说民国初年，侨居青岛的德国人带来欧

洲黄茧种如义长、义圆等，但数量极少，对山东蚕业影响不大。1923年山东又从广东引进秋蚕种。当时临朐、莱芜等少数县一度也设有蚕种制造所，其生产的改良蚕种，在蚕户比较密集的地方推广。为了能收购到质量齐一的蚕茧，个别丝厂也曾在江浙采购改良种，散发给收茧地区的蚕农饲养。日本丝厂则运来日本蚕种散发给蚕农，但数量都不多。这一时期山东蚕种只有点滴改进。

1930年受世界经济危机袭击，山东蚕桑业大受挫折，丝茧价格直线下降。蚕农养蚕陷于绝境，因而很多农家砍伐桑树，改种其他作物。1929年时，山东全省产丝5000余吨，其中半数为临朐所产。当时临朐境内几乎是无家不养蚕，种桑极多。但至30年代中叶，临朐骤增的20多万亩烟草田，都是挖去桑树后改种的。有许多地方挖去桑树后改种粮食作物。桑园面积仅存7.94万亩。

当蚕桑盛时，临朐一县有大小丝厂200余家，距临朐不太远的周村，为山东最大丝市，所产之丝大多运往上海出售。1934年时丝价猛跌，周村四家丝厂全部停歇，临朐的丝厂也大量倒闭。十之八九的丝厂倒闭，其设备被日本丝厂以极低价格购走。

30年代初，政府为了把衰落的山东蚕桑丝业从困境中挽救出来，一方面推广改良蚕种等，另一方面帮助蚕农组织养蚕生产运销合作社。首先指导蚕农组织此种合作社的是，省政府为推行乡村建设而创办的山东乡村建设研究院。该院在划定的实验县——邹平县于1932年指导农民组成10个社，社员271户，推广改良蚕种593张；1933年组成12个